**服务需求**

一、 项目名称：公益性招聘、公益性政策讲座咨询服务政府采购项目

二、 预算金额：人民币146.2434万元。其中，

(一) 2018·京津冀区域人才交流活动：活动费用预算50.96万元；

(二) 2018·留学归国人员专场招聘活动：活动费用预算47.34万元。

（三）2018·公益性政策讲座咨询服务活动：活动费用预算47.94万元。

三、 服务内容及活动要求

(一)项目介绍

围绕增强首都核心功能、推动京津冀协同发展，秉承“人才优先、服务发展”的理念， 组织开展2018公益性招聘、公益性政策讲座咨询等人力资源公共服务活动。本项目拟选择一家人力资源服务机构，成为2018人力资源公共服务活动政府采购项目的成交供应商，主要负责“京津冀区域人才交流活动”、“留学归国人员专场招聘活动”、“公益性政策讲座咨询服务活动”等活动的宣传推广、活动招募、组织实施，以及协助第三方调查公司进行数据统计等工作。

（二）工作内容

1. 宣传推广：负责本项目的宣传推广，通过主流报纸、电视、广播、微信、微博等多种媒介对“2018·京津冀区域人才交流活动”、“2018·留学归国人员专场招聘活动”、“2018·公益性政策讲座咨询服务活动”三项大型公益活动开展系列宣传，提升“人才服务公益行”活动知名度，扩大其社会影响力。

2. 活动招募：负责本项目参会单位的招募及相关审核工作，包括参会单位的招募、登记及资格审核（主要包括参会单位信息的录入登记与管理，参会单位资格真实有效性的审核等）、招聘岗位需求审查等。

3. 组织实施:负责本项目的组织工作，包括场地租赁与布置、会务服务、招聘单位及求职人员的组织、进度保障、现场监督及秩序维护（针对活动过程中违反相关法律法规规定事宜的监督检查）及应急事件处理等工作。

4. 数据统计及绩效评估：协助第三方调查公司开展项目满意度调查，对活动相关数据进行统计，配合完成绩效评估。

5. 其他：活动中涉及的其他需要处理的事项。

（三） 活动要求

1.2018·京津冀区域人才交流活动

（1）举办2018年京津冀区域（北京）人才交流洽谈会1场，组织招聘单位不少于200家，其中津冀参会单位不少于80家，参会人员不少于2000人；场地位置位于北京城六区内，交通便利，临近公交、地铁站，场馆面积不少于3000平米，容纳展位不少于200个。

（2）参加2018年京津冀区域（河北）人才交流洽谈会、2018年京津冀区域（天津）人才交流洽谈会各１场，每场组织招聘单位15-20家。

2.2018·留学归国人员专场招聘活动

（1）组织2018年留学归国人员网络视频招聘服务月活动，在此期间组织相关现场招聘会1场。

（2）开展网络视频招聘服务月活动，应具备自主招聘求职网络平台，能够提供具备良好用户体验的视频面试功能，并符合网络信号覆盖强，视频传输稳定、清晰、顺畅，无安全漏洞等要求；网络视频招聘服务月组织招聘单位不少于200家、上线面试不少于600人次。

（3）专场招聘会场馆面积不少于1200平米，容纳展位不少于60家；现场招聘单位60家、面试300人次。

（4）招聘单位以新材料、新能源、生物医药、高端制造、电子信息、航空航天、互联网、教育等领域为主。

3.2018·公益性政策讲座咨询服务活动：

（1）组织2018公益性政策讲座咨询活动不少于8场，活动覆盖范围不少于8个区，每场活动组织不少于50家单位100人，以各区所辖园区、企事业、基层服务机构等用人单位为主；网络服务月不少于8期。结合用人单位需求，提供精准政策宣传咨询服务。

（2） 2018公益性政策讲座咨询活动场地应位于北京市辖区内，交通便利，临近公交、地铁站，且为北京市党政机关会议定点场所，符合财政标准，面积不少于500平米。

（3） 2018公益性政策讲座咨询活动应做好与活动相关各区人力资源服务机构的接洽工作，活动前须落实活动主题、主讲嘉宾、政策宣传材料、场地布置等筹备工作，保证活动安全有序举办。

4.活动服务：

符合《北京市大型群众性活动安全管理条例》、国家及本市网络安全管理要求及相关规定，能向相关部门履行报批和备案手续、提供相关活动服务、保证活动安全有序。

五、进度要求

（一）2018·京津冀区域人才交流活动：

1.2018年京津冀区域（北京）人才交流洽谈会：

（1）预计时间：2018年2季度

（2）宣传推广时间：正式活动开始前2周

（3）布置完成时间：正式活动开始前1日

2. 2018年京津冀区域（河北）人才交流洽谈会：

（1）预计时间：以主办方邀请函为准

（2）组队完成时间：正式活动开始前1周

3. 2018年京津冀区域（天津）人才交流洽谈会：

（1）预计时间：以主办方邀请函为准

（2）组队完成时间：正式活动开始前1周

（二）2018·留学归国人员专场招聘活动：

1. 2018年留学归国人员网络视频招聘服务月：

（1）预计时间：2018年3-4季度

（2）宣传推广时间：正式活动开始前2周

（3）网络环境搭建和系统调试：正式活动开始前一周内完成至少2次系统测试，并完成其他各项准备工作。

2. 2018年留学归国人员专场招聘会：

（1）预计时间：2018年3-4季度

（2）宣传推广时间：正式活动开始前2周

（3）现场布置完成时间：正式活动开始前1日

（三）2018·公益性政策讲座咨询服务活动：

1.预计宣讲时间：2018年全年

2.宣传推广及报方案时间：各区正式活动开始前2周

3.布置完成时间：正式活动开始前1日

六、服务团队要求

供应商应当提供针对本项目的服务人员配备方案，包括：

1、供应商须具有由北京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颁发的《北京市人力资源服务许可证》，且年审合格；

2、供应商须具备举办招聘会的相关经验，有相对稳定的客户资源；

3、供应商须拥有自主招聘网站，并具有一定社会影响力；

4、工作团队人员构成，投入人员总数以及各人员的详细工作简历，项目经验；

5、人员具体分工及岗位职责：方案应该科学合理，投入人员充足。

七、服务时间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2018年12月31日。

八、应答要求

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需针对本项目的服务需求编制有针对性的服务方案，并提供相关证明文件，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一) 工作计划：包含全年活动安排、合理化建议等。

(二) 工作方案：包含宣传推广方案、组织工作方案和安全保障方案，内容如下：

1. 宣传推广方案：应包含宣传计划、内容、方式、渠道、效果等方面内容。

2. 组织工作方案：应包含活动招募、场地租赁与布置、网络环境搭建和信息安全、会务服务、进度保障措施、沟通机制等方面内容。

3. 安全保障方案：应包含安全保障措施、突发事件及紧急情况应急处理等方面内容。

（三）相关证明文件：

1. 项目实施地设有常设机构（须提供工商部门及其他登记机关的登记注册证明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2. 相关荣誉（须提供相关证明文件的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3. 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资料。

九、其他要求

(一) 供应商应对本项目相关资料及采购人提供的各种项目资料进行妥善保管与保密，制定相应的资料管理及保密措施，并于项目结束后一次性移交给采购人（公开资料及采购人认为的非保密资料除外）；

(二) 供应商的报价中应包含本项目要求的招标范围内所有工作所需的费用；成交后，无正当理由，不得向采购人收取其他额外费用；

(三) 实施方案应有较强的计划性，做到有序、可控，以保证项目质量；

(四) 充分预测项目实施过程中可能遇到的问题与困难，并提出合理化建议；

(五) 需配置项目所需专业技能水平和数量的工作人员；

(六) 供应商需确保项目开展过程中在知识产权、商标等方面不存在法律纠纷，如有，由供应商负责。

十、付款条件

本项目经费系财政资金，甲、乙双方应确保专款专用。甲乙双方签订合同且财政资金到账后15个工作日内，甲方支付乙方项目总金额的80%作为项目启动资金，项目结束并完成第三方绩效评估后10个工作日内，甲方支付乙方项目总金额的20%。如承办方未按照约定达到活动相应要求，委托人有权扣除承办方违约金，违约金为合同中约定的未达到活动要求场次费用的10%。第三方绩效评估结果，作为采购人下一年度同类采购项目的参考依据。